

证券代码：873356

证券简称：龙门医药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洛阳龙门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洛阳龙门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署三方协议的议案》、《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洛阳龙门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会议审议确定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票数量为 1,449,226 股，发行价格为 4.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521,517.00 元。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取得了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洛阳龙门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3240 号）。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 1,449,226 股，募集总金额 6,521,517.00 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出具了和信验字（2023）第 000056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23 年 1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制定了《洛阳龙门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为完善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

司融资》的规定，2023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署三方协议的议案》。

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洛阳龙门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 41050168730800001703，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宁支行、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360,987.17元, 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结余5,160,797.72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6,521,517.00
加：利息收入	267.89
二、合计	6,521,784.89
三、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360,987.17
其中：支付货款及日常经营性支出	1,360,908.37
手续费及工本费	78.80
四、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5,160,797.72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洛阳龙门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洛阳龙门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